

2023 年度

福州市产品质量检验所

单位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2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2023年度单位预算表·····	3
一、收支预算总表·····	4
二、收入预算总表·····	5
三、支出预算总表·····	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9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9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9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9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1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4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4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4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5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6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7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9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20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州市产品质量检验所的主要职责是：为保证产品质量提供验证保障。授权范围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授权范围产品质量仲裁检验与鉴定、授权范围产品质量生产许可检验、相关委托检验等服务。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州市产品质量检验所包含 6 个处室，其中：列入 2023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州市产品质量检验所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36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3 年，福州市产品质量检验所主要工作任务是：

（一）深入学习二十大报告，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做好意识形态教育工作。

（二）保质保量完成全年检测工作任务，推进 2023 重点工作项目落实到位。

（三）把握风险点做好实验室日常工作，着重 CMA 资质认定换证评审工作。同时继续提升检测业务能力，落实检测设备的添置和人员的上岗工作。

（四）做好疫情常态化防控。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71.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0.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52.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3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8.7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023.10	支出合计	1023.10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1,023.10	971.10			52.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0.08	710.0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10.08	710.08									
2013850	事业运行	607.08	607.08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3.00	51.00			5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30	194.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4.30	194.3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3.08	83.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15	74.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07	37.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72	118.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72	118.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24	57.24									
2210202	提租补贴	13.60	13.60									
2210203	购房补贴	47.88	47.88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023.10	920.10	103.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0.08	607.08	103.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10.08	607.08	103.00			
2013850	事业运行	607.08	607.08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3.00		10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30	194.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4.30	194.3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3.08	83.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15	74.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07	37.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72	118.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72	118.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24	57.24				
2210202	提租补贴	13.60	13.60				
2210203	购房补贴	47.88	47.8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71.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8.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30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8.7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971.10	支出合计	971.1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71.10	920.10	51.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8.08	607.08	51.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58.08	607.08	51.00
2013850	事业运行	607.08	607.08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1.00		5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30	194.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4.30	194.3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3.08	83.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74.15	74.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37.07	37.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72	118.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72	118.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24	57.24	
2210202	租房补贴	13.60	13.60	
2210203	购房补贴	47.88	47.88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971.1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84.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0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3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920.1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84.64
30101	基本工资	165.02
30102	津贴补贴	119.36
30103	奖金	211.75
30107	绩效工资	72.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1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0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6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6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6
30113	住房公积金	57.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08
30201	办公费	5.00
30213	维修(护)费	3.00
30216	培训费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4
30228	工会经费	9.5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6.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3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38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1.14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14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1.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11.00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3年，福州市产品质量检验所单位收入预算为1023.01万元，比上年减少63.04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97.1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52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023.01万元，比上年减少63.04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其中：基本支出920.1万元、项目支出103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971.10万元，比上年减少50.95万元，降低4.99%，主要原因是减少项目支出预算安排。按照中央、省、市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设备购置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日常监督抽检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13850-事业运行607.08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绩效奖、工会经费、正常办公运行经费等支出。

（二）2013899-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51.00万元。主要用于办公楼物业管理费支出。

（三）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83.08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慰问费用、生活补贴、公务活动支出。

（四）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15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单位缴交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五）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07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单位缴交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六）2210201-住房公积金 57.2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补助支出。

（七）2210202-提租补贴 13.60 万元。主要用于因改革引起的上调租金的补助支出。

（吧）2210203-购房补贴 47.88 万元。主要用于 1998 年 12 月 1 日后参加工作的在职人员购房补助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福州市产品质量检验所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福州市产品质量检验所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920.1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65.0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5.0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14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1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11 万元，比上年减少 3.5 万元，降低 24.14%；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合理安排费用支出。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福州市产品质量检验所单位共设置3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103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物业管理费（质检所）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51.00	
	财政拨款：		51.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保障2023年大楼物业管理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物业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要设备设施运行完好率	≥90%
			提供物业服务的面积	≥6000 m ²
			水电运行故障数	≤2次
		质量指标	发现问题物业及时处理率	≥100%
		时效指标	物业服务提供时间	=24小时/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火灾发生率	≤0%
			重大治安案件发生率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服务人员满意度	≥90%

产品质量检验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44.15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44.15		
总体目标	维持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次均通行费	≤40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品抽检率	≥90%
		质量指标	检验数据准确率	≥90%
		时效指标	业务办理期限	≤30 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验差错有限投诉率	≤2%
		生态效益指标	突发环境污染事故树	=0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投诉次数	≤5 次

工业产品监督抽查业务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7.85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7.85	
总体目标	维持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目标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次均通行费	≤40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验产品批次	≥200 批次
		质量指标	检验数据准确率	≥90%
		时效指标	业务办理期限	≤30 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验差错有限投诉率	≤2%
		生态效益指标	突发环境污染事故树	=0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投诉次数	≤5 次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福州市产品质量检验所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56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56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福州市产品质量检验所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2 台（套）。

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